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因休产假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的基金经理李倩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休假将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李倩女士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起开始休假。

在李倩女士休假期间，其管理的本公司证券投资基金部分由共同管理的基金经理进行管理：

产品名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泓德裕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毛静平
泓德裕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赵端端
泓德裕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秦毅 赵端端
泓德裕泽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赵端端
泓德裕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赵端端

部分由赵端端女士与毛静平女士代为管理。赵端端女士与毛静平女士具备基金经理任职条件。

产品名称	代为履职的基金经理
泓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赵端端
泓德裕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毛静平

李倩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